

检测报告



报告编号: YG072902Q001AZ

样品类别: 有组织废气

委托单位: 吉林省鸿祥实业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地址: 长春市汽车产业开发区长沈路 1043 公里处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3/08/17



吉林省华航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报 告 说 明

- 1、报告只适用于本次检测目的;
- 2、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的检测结果负责;
- 3、报告中的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;
- 4、报告为电脑打字, 手写、涂改无效;
- 5、报告无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;
- 6、本公司报告正本采用特制防伪纸张印制, 纸张表面带有 (HHJC) 防伪纹路, 该防伪纹路不支持复印, 即复制件不会带有 (HHJC) 防伪纹路;
- 7、未经本公司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报告; 经本公司同意, 报告复印件无公司 (HHJC) 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;
- 8、对本《检测报告》未经授权, 部分或全部转载、篡改、伪造都是违法的, 将被追究民事责任甚至刑事责任;
- 9、委托单位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、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, 本检测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 :

单位名称: 吉林省华航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长春市高新区畅达路 777 号三层

邮政编码: 130000

联系电话(Tel): 0431-81874787

传 真(Fax): 0431-81874787



检测报告

样品类别: 有组织废气

第 1 页共 5 页

1、样品信息

采样日期	检测日期	样品编号	样品性状
2023/08/10	2023/08/10~2023/08/17	见下表	吸收液、气袋

2、废气排放源信息

排气筒名称	DA001 废液处理线及废矿物油再生排气筒
采样位置	净化后
排气筒高度 (m)	15
净化方式	活性炭吸附
净化器生产厂家	济南中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

3、检测方法 & 仪器信息

检测方法	见附表
主要仪器名称及型号	见附表

4、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	YG072902Q001 第一次	YG072902Q002 第二次	YG072902Q003 第三次	限值
氨	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45	0.54	0.41	/
	排放速率 (kg/h)	1.38×10 ⁻³	1.60×10 ⁻³	1.18×10 ⁻³	4.9
硫化氢	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07	0.05	0.04	/
	排放速率 (kg/h)	2.14×10 ⁻⁴	1.48×10 ⁻⁴	1.16×10 ⁻⁴	0.33
非甲烷总 烃	排放浓度 (mg/m ³)	11.4	8.90	13.3	120
	排放速率 (kg/h)	3.49×10 ⁻²	2.64×10 ⁻²	3.84×10 ⁻²	10
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(无量纲)	724	630	549	2000

备注 1.非甲烷总烃限值依据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表 2 二级标准限值。
2.其他项目限值依据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表 2 标准限值。

5、相关参数

/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测点温度 (°C)	32	32	32
测点流速 (m/s)	13.6	13.2	12.9
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3.06×10 ³	2.97×10 ³	2.89×10 ³
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0707	0.0707	0.0707



检测报告

样品类别: 有组织废气

第 2 页共 5 页

1、样品信息

采样日期	检测日期	样品编号	样品性状
2023/08/10	2023/08/10~2023/08/17	见下表	吸收液、气袋

2、废气排放源信息

排气筒名称	DA003 废酸废碱贮存排气筒
采样位置	净化后
排气筒高度 (m)	15
净化方式	活性炭吸附
净化器生产厂家	济南中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

3、检测方法 & 仪器信息

检测方法	见附表
主要仪器名称及型号	见附表

4、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	YG072902Q004 第一次	YG072902Q005 第二次	YG072902Q006 第三次	限值
氨	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52	0.44	0.48	/
	排放速率 (kg/h)	1.40×10 ⁻³	1.26×10 ⁻³	1.23×10 ⁻³	4.9
硫化氢	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05	0.09	0.04	/
	排放速率 (kg/h)	1.34×10 ⁻⁴	2.57×10 ⁻⁴	1.03×10 ⁻⁴	0.33
非甲烷总 烃	排放浓度 (mg/m ³)	8.47	9.26	7.41	120
	排放速率 (kg/h)	2.28×10 ⁻²	2.65×10 ⁻²	1.90×10 ⁻²	10
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(无量纲)	354	416	269	2000

备注 1.非甲烷总烃限值依据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表 2 二级标准限值。
2.其他项目限值依据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表 2 标准限值。

5、相关参数

/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测点温度 (°C)	13	9	10
测点流速 (m/s)	11.7	12.3	11.1
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2.69×10 ³	2.86×10 ³	2.57×10 ³
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0707	0.0707	0.0707



检测报告

样品类别: 有组织废气

第 3 页共 5 页

1、样品信息

采样日期	检测日期	样品编号	样品性状
2023/08/10	2023/08/10~2023/08/17	见下表	采样头、气袋

2、废气排放源信息

排气筒名称	DA004 废包装桶处理生产线排气筒 2
采样位置	净化后
排气筒高度 (m)	15
净化方式	活性炭吸附
净化器生产厂家	济南中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

3、检测方法 & 仪器信息

检测方法	见附表
主要仪器名称及型号	见附表

4、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	YG072902Q007 第一次	YG072902Q008 第二次	YG072902Q009 第三次	限值
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7.5	7.1	8.2	120
	排放速率 (kg/h)	1.58×10 ⁻²	1.47×10 ⁻²	1.79×10 ⁻²	3.5
非甲烷总 烃	排放浓度 (mg/m ³)	4.38	3.72	3.33	120
	排放速率 (kg/h)	9.20×10 ⁻³	7.70×10 ⁻³	7.19×10 ⁻³	10

备注 限值依据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表 2 二级标准限值。

5、相关参数

/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测点温度 (°C)	31	31	31
测点流速 (m/s)	12.1	12.0	11.7
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2.10×10 ³	2.07×10 ³	2.18×10 ³
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0707	0.0707	0.0707

本页以下为空白



检测报告

样品类别: 有组织废气

第 4 页共 5 页

1、样品信息

采样日期	检测日期	样品编号	样品性状
2023/08/10	2023/08/10~2023/08/17	见下表	采样头、气袋

2、废气排放源信息

排气筒名称	DA002 废包装桶处理生产线排气筒 1
采样位置	净化后
排气筒高度 (m)	15
净化方式	活性炭吸附
净化器生产厂家	济南中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

3、检测方法 & 仪器信息

检测方法	见附表
主要仪器名称及型号	见附表

4、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	YG072902Q010 第一次	YG072902Q011 第二次	YG072902Q012 第三次	限值
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6.9	7.7	7.3	120
	排放速率 (kg/h)	1.82×10 ⁻²	2.09×10 ⁻²	1.96×10 ⁻²	3.5
非甲烷总 烃	排放浓度 (mg/m ³)	2.33	2.71	2.78	120
	排放速率 (kg/h)	5.89×10 ⁻³	7.34×10 ⁻³	7.45×10 ⁻³	10

备注 限值依据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表 2 二级标准限值。

5、相关参数

/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测点温度 (°C)	36	37	36
测点流速 (m/s)	12.4	12.7	12.0
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2.64×10 ³	2.71×10 ³	2.68×10 ³
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0707	0.0707	0.0707

本页以下为空白



检测报告

附表

第 5 页共 5 页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仪器名称及型号	方法检出限	采样方法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G	0.25 mg/m ³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
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保总局(2003) 第五篇第四章十(三)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G	0.01 mg/m ³	
臭气浓度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臭气袋	10 无量纲	
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 AUW120D	1.0 mg/m ³	
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气相色谱仪 GC9600A	0.07 mg/m ³	

报告结束

编写 : _____ 审核 : _____ 签发 : _____ 签发日期 : _____

